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瀋陽公用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Shenyang Public Utility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747)

**2021年度第二次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瀋陽公用發展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21年3月16日(星期二)上午11時正假座中國深圳市福田區金田路3037號金中環商務大廈主樓2606A舉行2021年度第二次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下列事項：

以普通決議案通過以下事項：

1. 「動議

- (a) 批准及確認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北京瀋商投資諮詢有限公司(作為買方)與三河京郊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作為賣方)及其他關連方訂立日期為2020年8月24日之第二份補充協議(「第二份補充協議」，其註有「A」字樣之副本已呈交股東特別大會，並由股東特別大會主席簽署以資識別)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及
- (b) 授權任何一名或多名本公司董事簽署、簽立、完成、交付及作出就執行及實行第二份補充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所有交易而彼等酌情認為必需、適宜或權宜之一切有關文件、契據、行動、事宜及事情(視情況而定)。」

承董事會命  
瀋陽公用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張敬明  
主席

中國，瀋陽，2021年2月26日

附註：

1. 凡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均有權以書面形式委派一名或多名代表以代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股東或其受委代表均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2.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核實的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如有)，須最遲於股東特別大會指定舉行時間或通過決議案指定時間或其任何續會24小時前交回本公司於香港之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及倘為內資股股東，則交回本公司之辦事處(地址為中國深圳市福田區金田路3037號金中環商務大廈主樓2606A)，方為有效。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表決，惟在此情況下，委任代表文據將視作已撤銷論。
3. 股東或其受委代表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時須出示其身份證明文件。
4. 本公司將於2021年3月11日至2021年3月16日(包括首尾兩日)止期間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期間並不會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5. 於2021年3月10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將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6. 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最遲須於2021年3月10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就H股持有人而言)或最遲於2021年3月10日下午四時正前送達本公司之辦事處，地址為中國深圳市福田區金田路3037號金中環商務大廈主樓2606A(就內資股持有人而言)。
7. 股東特別大會預計需時少於一日。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之股東及受委代表須自行承擔其交通及住宿開支。

在本公告發出日，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張敬明先生、冷小榮先生及周霆欣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尹宗臣先生及葉智鏗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羅卓強先生、郭魯晉先生及高紅紅女士。